

##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贯彻落实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要求，进一步提升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号）。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情况如下：

#### 一、深耕脱敏领域，保持国内领先地位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过敏性疾病诊断及治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科技生物制药企业，在我国脱敏治疗市场具备领先地位。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获准上市的药品包括粉尘螨滴剂（国药准字 S20060012，商品名：畅迪）、黄花蒿花粉变应原舌下滴剂（国药准字 S20210001，商品名：畅皓）、粉尘螨皮肤点刺诊断试剂盒（国药准字 S20080010，商品名：畅点）、屋尘螨皮肤点刺诊断试剂盒（国药准字 S20190022，商品名：畅点 II）、“黄花蒿花粉变应原皮肤点刺液”（国药准字 S20230024）、“白桦花粉变应原皮肤点刺液”（国药准字 S20230023）、“葎草花粉变应原皮肤点刺液”（国药准字 S20230025）。此外，2023 年 8 月，公司研发的“悬铃木花粉点刺液”、“德国小蠊点刺液”、“猫毛皮屑点刺液”上市许可申请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正式受理。

2024 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6,249,528.1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0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207,320.7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55%。

## 二、研发投入聚焦主业，同时拓展其他技术领域

公司的经营目标为：改善人类的生存质量，延长人类的健康寿命。公司将继续巩固在现有过敏性疾病诊疗及延伸产品群中的优势，在该领域中发展相关及互补产品群：包括脱敏治疗产品及过敏诊断产品，不断完善“诊断+治疗”、“对因+对症”的过敏性疾病诊疗解决方案，确保公司在该领域的持续竞争优势。

2023 年，公司研发总投入为 122,885,976.56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4.49%。公司将持之以恒地进行研发投入，完善变应原制品产品管线，深耕过敏性疾病诊疗领域。此外，公司适时进入新的重大医疗产品领域，包括干细胞治疗药物、天然药物（抗耐药抗生素）等领域，致力于开发更多创新药物，以提升公司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

## 三、重视主营业务发展，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将现金分红作为回报股东的重要方式。自上市以来，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均大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回报全体股东，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2023 年度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23,58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8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96,863,040.00 元（含税），超过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此外，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为了完善和健全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股东，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该规划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夯实公司治理，保障规范运作**

良好的公司治理环境是公司经营管理的基础，它能够从组织结构上有效提高公司运营效率，管控公司经营风险，确保公司财务工作有序运行，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该规则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持续推动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在保持可持续健康发展的同时，积极回报投资者，为稳市场、稳信心，积极贡献力量。

特此公告。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